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enzhen Investment Holdings Bay Area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深圳投控灣區發展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37 (港幣櫃檯) 及 80737 (人民幣櫃檯)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摘要

- 回顧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 2.87 億元 (二零二零年上半年：虧損人民幣 1.15 億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分佔兩間高速公路合營企業的淨溢利達人民幣 3.02 億元，扭轉去年同期的虧損情況，及受惠匯兌收益淨額錄得人民幣 1,400 萬元 (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匯兌虧損淨額人民幣 1,500 萬元)。
- 廣深高速公路及廣珠西綫高速公路的路費收入按年同比大幅增長，主要由於新冠肺炎疫情的狀況，在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七日至二零二零年五月五日期間執行全國免收車輛通行費政策，令路費收入減少，導致同比基數較低，而二零二一年同期則正常收費。
- 二零二一年度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 9.3 分 (相等於每股港幣 11.147631 仙)，本集團相信可以維持按經常性收入的全年常規派息率 100% 的派息目標。
- 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深投控與深高速已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日就深投控持有本公司 71.83% 股權的買賣簽署買賣協議，該交易須待若干先決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交易完成後，深投控仍為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

業務回顧

業務總體表現

廣深高速公路及廣珠西綫高速公路在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的綜合日均路費收入按年大幅上升103%至人民幣1,137萬元，總路費收入合計為人民幣20.6億元。路費收入錄得大幅上升主要由於去年因應新冠肺炎疫情的狀況，國家出台免收費政策，包括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七日至二零二零年五月五日共79天實施全國收費公路免收車輛通行費政策，以及二零二零年春節假期免收7座或以下小型客車路費的政策，由原來實施7天延長至16天，導致同比基數較低，而二零二一年同期則正常收費。廣深高速公路的日均路費收入及日均折合全程車流量分別按年增長101%及98%至人民幣774萬元及8.9萬架次；廣珠西綫高速公路的日均路費收入及日均折合全程車流量分別按年增長106%及89%至人民幣364萬元及5.1萬架次。

回顧期內，為防止因人員流動導致新冠肺炎疫情傳播擴散，國家提倡春節就地過年，令廣深高速公路及廣珠西綫高速公路在春運期間的車流量也較過往沒有新冠肺炎疫情的春運水平為低。此外，自二零二一年五月下旬，廣東省新冠肺炎疫情出現反彈，廣州、佛山、東莞和深圳陸續出現本土確診病例，各地政府為降低新冠肺炎疫情傳播風險，再次收緊防疫管控措施，限制了群眾的跨區域流動和市內出行，期間導致廣深高速公路及廣珠西綫高速公路的車流量和路費收入有所下跌。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按比例分成的綜合路費收入淨額為人民幣9.31億元，按年增102%，來自廣深高速公路及廣珠西綫高速公路的貢獻分別為66%及34%。

年份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變動%
	上半年	上半年	
於合營企業層面			
廣深高速公路			
日均路費收入#（人民幣千元）	3,847	7,735	+101%
日均折合全程車流量*（千架次）	45	89	+98%
廣珠西綫高速公路			
日均路費收入#（人民幣千元）	1,762	3,636	+106%
日均折合全程車流量*（千架次）	27	51	+89%

包括稅項

* 日均折合全程車流量的計算方法是在高速公路行駛的全部車輛之總行駛里程除以高速公路全綫長度及回顧期內的總天數。其考慮到高速公路上全部車輛之總行駛里程，是一項行業通用的營運數據，能更好地反映道路的使用率

經營環境情況

國內外經濟形勢

全球各主要經濟體在寬鬆的貨幣環境及財政政策刺激下，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經濟持續復蘇，但近期各國央行相繼釋出貨幣政策轉向的信號，美國聯邦儲備局在討論縮減資產購買規模及各國的政經博弈加劇，加上新冠肺炎變種病毒威脅等因素，增加全球經濟全面復蘇的不確定性。然而，中國內地的經濟持續擴張，在工業生產較快成長、外貿進出口增長強勁，以及消費市場穩步復甦的情況下，中國內地及廣東省上半年的經濟增長亮麗，二零二一年上半年中國內地本地生產總值增長12.7%，廣東省本地生產總值增長13.0%，優於全球其他主要經濟體。在國內大循環為主體，國內國際雙循環相互促進的新發展格局下，消費對國內經濟發展的促進作用將越來越明顯，強勁的外貿也在推動國內經濟增長，同步擴大交通運輸的需求，支持著高速公路行業的穩定發展。本集團旗下的廣深高速公路及廣珠西綫高速公路貫通廣東省核心城市，將繼續發揮輔助經濟發展和推動區域聯動的重要作用，亦同時會受惠於利好的經濟環境。然而，新冠肺炎變種病毒的出現，令新冠肺炎疫情反覆不定，對經濟及高速公路業務的表現造成不確定性。

大灣區發展形勢

大灣區建設是國家重大發展策略，以香港、澳門、廣州、深圳四大中心城市作為區域發展的核心引擎，加上珠海、佛山、惠州、東莞、中山、江門、肇慶等重要節點城市所組成，總面積約5.6萬平方公里，在二零二零年底總人口超過8,600萬。於二零二零年，區內本地生產總值超過人民幣11萬億元，佔國內本地生產總值約12%，在新冠肺炎疫情影響下大部分城市仍然保持增長，是全國經濟最活躍的地區之一，區域優勢明顯，發展潛力龐大。



* 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廣州、深圳、珠海、東莞、惠州、中山、佛山、肇慶及江門

^ 按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統計處2020年人民幣1元兌1.1248港元的平均匯率計算

按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統計暨普查局2020年人民幣1元兌1.157507澳門元的平均匯率計算

資料來源：廣東省統計局、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統計處、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統計暨普查局

大灣區的建設規劃亦已融合在國家及廣東省的第十四個五年規劃中。在今年三月發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第十四個五年規劃和2035年遠景目標綱要》包含了積極穩妥推進大灣區建設的章節，其中提及加強粵港澳產學研協同發展，完善廣深港、廣珠澳科技創新走廊和深港河套、粵澳橫琴科技創新極點“兩廊兩點”架構體系，推進綜合性國家科學中心建設，便利創新要素跨境流動，以及深化通關模式改革，促進人員、貨物、車輛便捷高效流動。另外，在今年四月發佈的《廣東省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第十四個五年規劃和2035年遠景目標綱要》更明確以大灣區為主平台，引領帶動全省形成推動國家經濟高質量發展的強大引擎，更高水平參與國內大循環和國內國際雙循環，打造新發展格局的戰略支點，為廣東全面建設社會主義現代化提供更有力量支撐。其中在優化城鎮化空間佈局方面，提出加快建設珠三角世界級城市群和構建現代化都市圈體系，包括培育壯大廣州、深圳及珠江口西岸等五大都市圈，以充分發揮核心城市對周邊地區的輻射帶動作用，促進區域經濟發展。廣深高速公路及廣珠西綫高速公路作為大灣區東西兩岸主要交通幹道，大灣區的完善長遠發展規劃將為本集團的高速公路營運表現提供有力支撐，為本集團業務的長遠穩定發展提供有力支持。

行業政策最新動向

高速公路差異化收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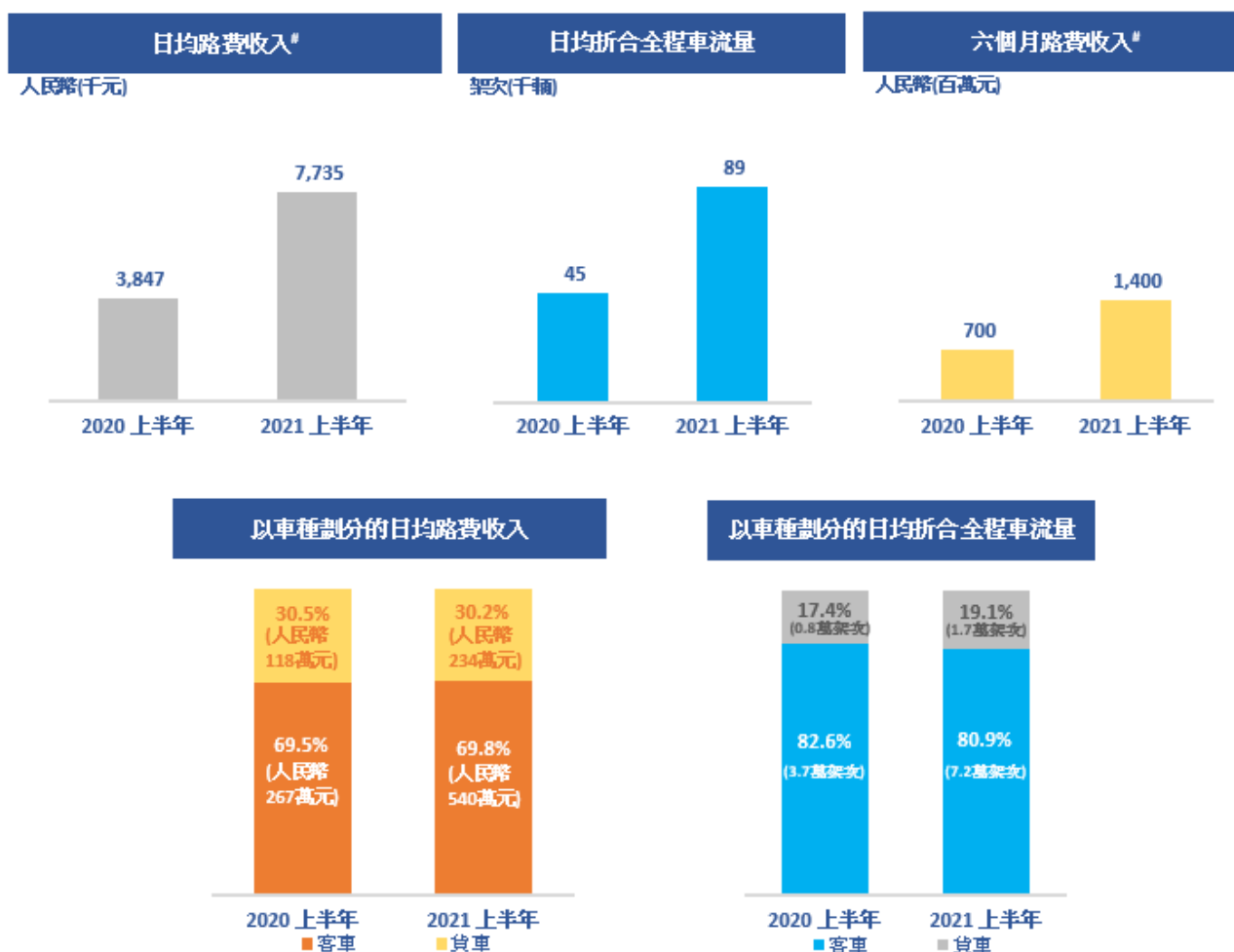
中國交通運輸部、國家發展及改革委員會及中國財政部聯合在二零二一年六月出台《全面推廣高速公路差異化收費實施方案》，要求各地全面推廣高速公路差異化收費，持續提升高速公路網通行效率，降低高速公路出行成本，促進物流業降本增效，透過分路段、車型、時段、出入口、方向或支付方式實施合適的差異化收費方式。廣東省的具體方案及推行安排有待公佈，本集團將密切關注廣東省具體方案的出台並評估有關影響。

國內汽車銷售相關支持政策

為支持汽車消費及促進農村地區新能源汽車推廣應用，工業和信息化部、農業農村部、商務部、國家能源局在二零二一年三月聯合組織開展新一輪新能源汽車下鄉活動。同月，深圳市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發布《深圳市新能源汽車推廣應用工作方案（2021-2025年）》，目標在十四五期間，全市新增註冊汽車中新能源汽車比重達約60%，至二零二五年，全市新能源汽車保有量達約100萬輛。另一方面，廣州市交通運輸局在二零二一年四月發佈《關於增加2021年度中小客車增量指標配置額度的通告》，在原有每年12萬個汽車配置額度的基礎上，在二零二一年額外增加3萬個車牌額度。新能源汽車推廣及放寬汽車配置額度等政策，可進一步提升整體汽車保有量，利好高速公路行業。從汽車銷售數據反映，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國內汽車銷售約為1,289萬輛，同比增長26%，總體保持較快增長勢頭，其中新能源汽車銷售保持強勁增長，今年上半年累計銷量達120萬輛，已與二零一九年全年銷量持平。

廣深高速公路

廣深高速公路是一條連接廣州、東莞、深圳三個大灣區東岸地區主要城市及香港的高速公路主幹道。沿綫城市經濟穩步向好，廣州、東莞、深圳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地區生產總值分別增長13.7%、12.0%及9.7%，對廣深高速公路的營運表現形成良好支持。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的日均路費收入及日均折合全程車流量分別按年增長101%及98%至人民幣774萬元及8.9萬架次，期內總路費收入為人民幣14.00億元。路費收入及車流量按年大幅增長主要因為在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七日至二零二零年五月五日，按照交通運輸部通知免收車輛通行費，以及二零二零年春節假期免收7座或以下小型客車路費的政策，由原來實施7天延長至16天，導致同比基數較低，而二零二一年同期則正常收費。客車對路費收入及車流量的貢獻佔廣深高速公路路費收入及折合全程車流量的比例分別為69.8%及80.9%。使用ETC電子支付卡繳付的路費及車流佔廣深高速公路路費及車流的比例分別約為65%及66%。



包括稅項

自二零二一年五月下旬，廣東省新冠肺炎疫情出現反彈，廣深高速公路的沿綫城市廣州、東莞和深圳陸續出現本土確診病例，政府的防疫管控措施再次收緊，限制了群眾的跨區域流動和市内出行，對廣深高速公路的路費收入及車流量造成短暫影響。

深圳外環高速公路深圳段一期和東莞段在二零二零年底正式通車，西接廣深沿江高速公路，東接惠鹽高速公路，是位於機荷高速公路以北的另一條東西走向高速公路。深圳外環高速公路與廣深沿江高速公路、廣深高速公路、南光高速公路、龍大高速公路及梅觀高速公路相連接，唯與廣深高速公路連接的松崗互通暫未開通，現時行駛深圳外環高速公路的車輛暫未可以往返廣深高速公路，對廣深高速公路造成分流影響。

南坪快速路二期在二零二一年七月正式通車，標誌著南坪快速路實現全綫貫通。南坪快速路是貫穿南山區北部及連接前海片區的一條東西走向的快速路，車輛可通過前海片區的道路往返廣深沿江高速公路，或對廣深高速公路造成分流影響。由於開通時間尚短，有關影響仍須進一步觀察。

根據深圳市政府相關部門發佈的資料，位於廣深高速公路皇崗進出口旁的深圳皇崗口岸旅檢大樓已拆除重建。新皇崗口岸旅檢大樓預計二零二三年底建成，定位為“一地兩檢”純旅檢口岸，取消貨檢功能，並打造成輻射大灣區、面向世界的超級口岸和綜合交通樞紐。新口岸的旅客通關能力增加對行駛廣深高速公路往返口岸的客車有正面影響，唯取消貨檢功能將導致跨境貨運車輛無須行駛廣深高速公路往返口岸，本集團將密切關注日後的具體安排並評估對廣深高速公路的影響。

廣深高速公路擴容改造

回顧期內，廣深高速公路擴容改造工程繼續按計劃推進。工程可行性研究報告現時正按相關政府部門預評審的意見作進一步修訂，修訂後才進入工程項目的核准申請程序。另一方面，工程勘察設計工作已同步開展，務求縮短前期工作時間，加快項目的推進速度，爭取在二零二二年正式實施擴容改造工程。根據工程可行性研究報告初稿，廣深高速公路將會擴建118.2公里，從現有的雙向6車道在不同路段擴建成8至12車道，初步估算費用為人民幣471億元，唯最終建設規模及估算費仍有待獲得相關政府部門的正式批覆後方能確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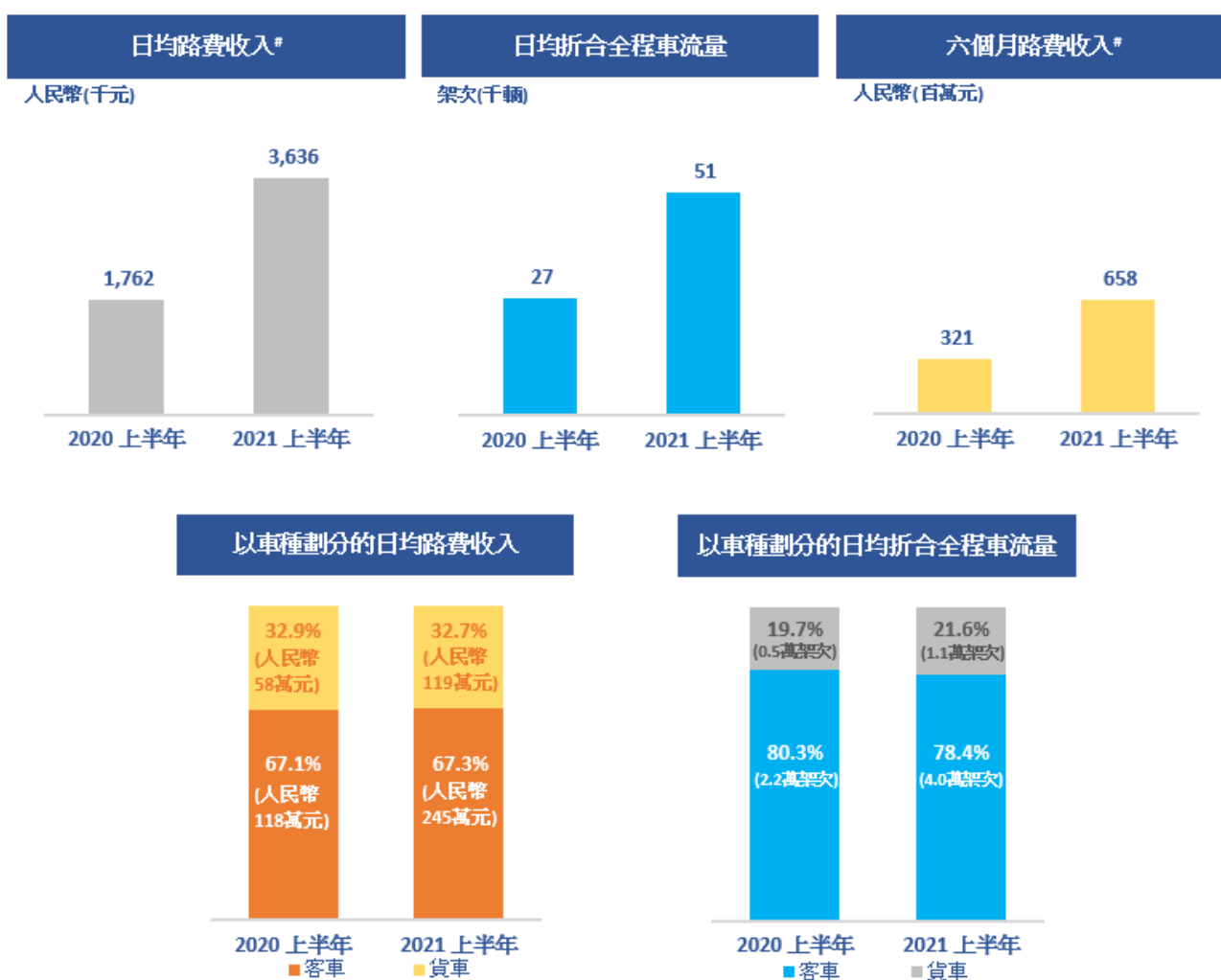
廣深高速公路潛在土地開發利用

廣深高速公路沿線土地的規劃研究，已結合廣深高速公路擴容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同步推進部分立交改造與土地開發利用相融合的規劃方案，目標是將擴容改造與土地開發利用結合，尋求與地方政府土地規劃匹配的共贏方案。近期公司與廣東公路建設集中研究蘿崗立交、道滘立交、東莞立交及同樂地塊的土地開發利用的可行性，並將規劃方案與相關政府部門作進一步溝通。

廣州新塘項目是廣東省高速公路交通改造和土地空間複合利用的示範試點項目，同樣位處於廣州市的蘿崗立交擬參考新塘項目的開發模式，在地方政府落實變更規劃用地性質後，對蘿崗立交進行改造以騰出開發用地，廣深合營企業會按照相關土地法規的規定向地方政府交回騰出的用地並收回補償。屆時，公司將與廣東公路建設根據二零一九年簽訂的合作備忘錄原則共同成立合營企業，待地方政府將回收土地在市場公開拍賣土地使用權時參與競投。唯土地開發利用須按相關城市規劃及法規，完成變更用地性質程序及取得開發權後方能實現，最終能否實現目前存在不確定性。

廣珠西綫高速公路

廣珠西綫高速公路是連接廣州市中心與珠海市中心及通往港珠澳大橋的高速公路主幹道。沿綫城市經濟增長較快，廣州、佛山、中山及珠海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地區生產總值分別增長13.7%、17.3%、16.4%及12.9%，支持了廣珠西綫高速公路的穩定營運表現。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的日均路費收入及日均折合全程車流量分別按年增長106%及89%至人民幣364萬元及5.1萬架次，期內總路費收入為人民幣6.58億元。路費收入及車流量按年大幅增長主要因為在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七日至二零二零年五月五日，按照交通運輸部通知免收車輛通行費，以及二零二零年春節假期免收7座或以下小型客車路費的政策，由原來實施7天延長至16天，導致同比基數較低，而二零二一年同期則正常收費。客車對路費收入及車流量的貢獻佔廣珠西綫高速公路路費收入及折合全程車流量的比例分別為67.3%及78.4%。使用ETC電子支付卡繳付的路費及車流佔廣珠西綫高速公路路費及車流的比例分別約為65%及66%。



包括稅項

自二零二一年五月下旬，廣東省新冠肺炎疫情出現反彈，廣珠西綫高速公路的沿綫城市廣州和佛山陸續出現本土確診病例，政府的防疫管控措施再次收緊，限制了群眾的跨區域流動和市内出行，對廣珠西綫高速公路的路費收入及車流量造成短暫影響。

黃圃快綫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底全綫貫通，通過與容桂外環路和碧桂路的連接，形成另一條貫通順德和中山的地方路。由於其走向與廣珠西綫高速公路容桂收費站至中山西收費站路段基本平行，對廣珠西綫高速公路造成輕微的分流影響。另一方面，西接廣中江高速公路二期，東接東新高速公路的廣中江高速公路三期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底部分開通，其中東鳳至南頭北(與廣珠西綫高速公路南頭互通連接)路段尚未開通，暫未對廣珠西綫高速公路造成分流影響。

廣珠西綫高速公路的石洲收費站場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中起封閉進行改造工程以提升收費站場處理車流的能力及景觀，並在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重新開通及更名為三龍灣收費站，以與佛山市建設三龍灣片區的規劃相匹配。根據《佛山三龍灣高端創新集聚區發展總體規劃(2020-2035年)》，三龍灣片區包括佛山禪城區、南海區及順德區等部份區域，規劃面積達130平方公里，是佛山推進大灣區建設的核心平台，是大灣區建設國際科技創新中心的重點創新平台，目標在二零二五年地區生產總值達人民幣800億元，在二零三五年地區生產總值達人民幣2,000億元，近期重點建設產業項目共12項，包括國際智創園、大疆創新順德技術研發和生產基地、美的庫卡智能科技園、清華新材料研究院等。規劃有利於佛山集聚全球高端創新要素，建設自主可控先進製造業體系，對大灣區打造具有國際競爭力的先進製造業基地具有重要意義。完善的規劃將促進三龍灣片區的人流物流持續增長，長遠對廣珠西綫高速公路的營運表現有正面效應。

公園上城

新塘立交居住項目已命名為公園上城，總建築面積約 60 萬平方米。項目將分三期建設，首期部分住宅單位已在二零二一年五月開始預售，全年鎖售目標涉及建築面積約7萬平方米。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合同銷售金額約人民幣3.7億元，合同銷售建築面積約1.3萬平方米，平均售價約為每平方米人民幣2.8萬元，最快可於二零二三年交付買家並確認收益。目前住宅建設工程及立交改造工程正按計劃順利推展。

公園上城位置



中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之中期業績呈列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收入	除利息、 稅項、折 舊及攤銷 前溢利	折舊 及 攤銷	利息 及 稅項	業績	收入	除利息、 稅項、折 舊及攤銷 前溢利	折舊 及 攤銷	利息 及 稅項	業績
本集團分佔項目貢獻：										
收費高速公路項目										
— 廣深高速公路 ^{附註1}	306	235	(200)	(44)	(9)	612	562	(226)	(122)	214
— 廣珠西綫高速公路	156	116	(112)	(67)	(63)	319	293	(123)	(82)	88
小計	462	351	(312)	(111)	(72)	931	855	(349)	(204)	302
土地開發利用項目										
— 新塘立交	-	0	-	(22)	(22)	-	(4)	-	(18)	(22)
總計	462	351	(312)	(133)	(94)	931	851	(349)	(222)	280
按年變動						102%	142%	12%	67%	
本集團：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0					17
銀行結構性存款投資收入					-					1
借予一間合營企業 之貸款利息收入					28					27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					1					14
一般及行政費用及折舊					(19)					(20)
財務成本					(9)					(9)
所得稅開支					(7)					(33)
小計					(6)					(3)
未計匯兌(虧損)/收益淨額之 (虧損)/溢利					(100)					277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5)					14
期內(虧損)/溢利					(115)					291
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					(0)					(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115)					287

附註1：不包括由美元及港幣貸款所產生之匯兌差額，以及相關所得稅。

收費高速公路項目

本集團分佔兩間合營企業所營運之高速公路項目 – 廣深高速公路及廣珠西綫高速公路之路費收入淨額總計由去年同期人民幣4.62億元增加102%至人民幣 9.31億元，其中廣深高速公路路費收入淨額由去年同期人民幣3.06億元增加100%至人民幣6.12億元；廣珠西綫高速公路路費收入淨額由去年同期人民幣1.56億元增加104%至人民幣3.19億元。導致路費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包括去年根據中國交通運輸部的通知，因應新冠肺炎疫情的狀況，全國收費公路由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七日至二零二零年五月五日（包括首尾兩天）實施了免收車輛通行費政策，並適用於廣深高速公路及廣珠西綫高速公路（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七日及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之公告），從二零二零年五月六日零時起，廣深高速公路及廣珠西綫高速公路已恢復車輛通行費收費；加上二零二零年春節假期免收7座或以下小型客車路費的政策，由原來7天（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四日開始至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日結束）延長至16天（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八日結束）。

本集團分佔兩項收費高速公路之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EBITDA）總額（不包括由廣深合營企業之美元及港幣貸款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淨額）由去年同期人民幣3.51億元上升144%至人民幣8.55億元。主要由於廣深高速公路及廣珠西綫高速公路的路費收入於回顧期內已恢復車輛通行費收費，本集團分佔廣深高速公路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EBITDA）由去年同期人民幣 2.35億元上升139% 至人民幣5.62億元；本集團分佔廣珠西綫高速公路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EBITDA）由去年同期人民幣 1.16 億元上升153% 至人民幣2.93億元。

隨著新冠肺炎疫情受控，受惠國內經濟恢復所帶動，廣深高速公路及廣珠西綫高速公路於回顧期內之實際折合全程車流量（包括收費及免費）相比去年同期有所增長，其中廣深高速公路的實際折合全程車流量相比去年同期上升9%，本集團分佔廣深高速公路之折舊及攤銷費用為人民幣2.26億元，較去年同期人民幣2.00億元上升13%；廣珠西綫高速公路的表現同步回穩，實際折合全程車流量相比去年同期上升6%，本集團分佔廣珠西綫高速公路之折舊及攤銷費用為人民幣1.23億元，較去年同期人民幣1.12億元上升10%。整體而言，本集團分佔兩項收費高速公路之折舊及攤銷費用總額為人民幣3.49億元，較去年同期人民幣3.12億元上升12%。

由於廣深合營企業銀行貸款以美元為主，於回顧期內，受惠於美國聯邦基金利率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減息1.5%及人民幣貸款利率由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轉換為以貸款市場報價利率為定價基準，利率得以調減，本集團分佔廣深合營企業利息由去年同期人民幣3,200萬元下降31%至人民幣2,200萬元；而廣珠西綫合營企業於二零二零年下半年及回顧期間運用現金盈餘分別提前償還銀行貸款本金人民幣2.53億元及人民幣2.25億元（合營企業層面）及受惠於部份人民幣貸款利率由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轉換為以貸款市場報價利率為定價基準，利率得以調減，令廣珠西綫合營企業的利息支出進一步減少，本集團分佔廣珠西綫合營企業利息由去年同期人民幣5,900萬元下降17%至人民幣4,900萬元。廣深合營企業及廣珠西綫合營企業的適用國內企業所得稅率均為25%。隨著路費收入增加，本集團分佔廣深合營企業稅項支出由去年同期人民幣1,200萬元，大幅增加733%至人民幣1.00億元，本集團分佔廣珠西綫合營企業稅項支出由去年同期人民幣800萬元亦增加313%至人民幣3,300萬元。總體而言，本集團分佔兩間合營企業之利息及稅項總額由去年同期人民幣1.11億元上升84%至人民幣2.04億元。

由於恢復車輛通行費收費，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分佔廣深合營企業淨溢利為人民幣2.14億元，去年同期淨虧損人民幣900萬元；而本集團分佔廣珠西綫高速公路淨溢利為人民幣8,800萬元，去年同期淨虧損人民幣6,300萬元。本集團分佔兩項高速公路項目的淨溢利總額（不包括由廣深合營企業之美元及港幣貸款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淨額）為人民幣3.02億元，去年同期為淨虧損人民幣7,200萬元。

土地開發利用項目

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九日及二零二零年九月十日所刊發之公告及載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日之通函所述，本集團（透過深灣基建）及交通集團（透過廣東公路建設）透過公開掛牌方式，出售新塘合營企業合共60%股權（即深灣基建所持有的22.5%股權及廣東公路建設所持有的37.5%股權），連同轉讓彼等於各自借予新塘合營企業的股東借款（包括其未償還應計利息）中相應部分的權利（「出售事項」）。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日，深灣基建及廣東公路建設（作為轉讓方）與深圳潤投（作為受讓方）就出售事項訂立交易合同。同日，深灣基建、利路投資、利新投資及深圳潤投訂立新合作合同及經修訂公司章程，本集團（透過深灣基建）、交通集團（透過利路投資及利新投資）及深圳潤投分別持有其15%、25%（合計）及60%股權。

於回顧期內，各訂約方按股權比例新增借予新塘合營企業為期一年之股東借款合同共計人民幣25.6億元（本集團約佔人民幣3.84億元），主要作為支付項目土地之出讓金尾款，股東借款年利率為8%。本集團累計已投入新塘合營企業（已扣除出售事項項下之權利）合同共計人民幣7.49億元（包括註冊資本人民幣150萬元及股東借款約人民幣7.47億元）。為符合國內銀行融資相關要求，新塘合營企業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以存量股東借款透過債轉股的方式，將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000萬元增至人民幣30.40億元，各訂約方已投入之股東借款亦相應由約人民幣49.83億元減少至約人民幣19.53億元；本集團（透過深灣基建）投入的註冊資本按股權比例由人民幣150萬元增加至約人民幣4.56億元，而股東借款則由約人民幣7.47億元減少至約人民幣2.93億元。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按股權比例15%分佔新塘合營企業虧損約人民幣2,200萬元，而去年同期，本集團按股權比例37.5%分佔新塘合營企業虧損約人民幣2,200萬元。預期新塘合營企業最快於二零二三年能提供盈利貢獻。

本集團

本集團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及銀行結構性存款投資收入由去年同期合同共計人民幣35萬元增加至人民幣1,800萬元，主要由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從出售事項收取約人民幣10.90億元之代價，導致銀行存款及結構性存款投資結餘上升。本集團（透過深灣基建）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起以自有資金及銀行融資按股權比例以股東借款投入新塘合營企業，年利率按8%計算利息。另一方面，本集團於回顧期內新增銀行貸款合同共計人民幣3.26億元，主要用於投入新塘合營企業股東借款及一般日常營運資金用途，由於銀行貸款平均利率同比去年有所下降，因此銀行貸款利息支出約人民幣900萬元，與去年同期基本持平。所得稅開支主要就深灣基建投入新塘合營企業股東借款之利息收入之稅務撥備，其適用國內企業所得稅率為25%；及就深灣基建未分派溢利之稅務撥備，根據中國現行稅法，當深灣基建分派溢利時，將按優惠稅率5%（一般稅率為10%）征收預提所得稅。總體而言，本集團（不包括合營企業）於回顧期內虧損約人民幣300萬元，去年同期虧損約人民幣600萬元。

受惠人民幣於二零二零年下半年開始升值的影響，匯兌收益淨額（包括本集團分佔廣深合營企業之美元及港幣貸款產生之匯兌收益）為人民幣1,400萬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匯兌虧損淨額人民幣1,500萬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2.87億元，去年同期則錄得虧損人民幣1.15億元。

展望

隨著新冠肺炎疫情於國內受控及人民幣於二零二零年下半年開始升值，對廣深合營企業呈正面影響，本集團相信廣深高速公路及廣珠西綫高速公路穩健的核心業務，將繼續支持本集團未來的業績發展。整體而言，本集團對未來表現仍維持審慎樂觀：(i) 廣深高速公路受惠利好政策，包括大灣區經濟發展、「廣州—深圳—香港—澳門」科技創新走廊建設及深圳先行示範區；(ii) 廣深合營企業已與銀行達成協議，將部分美元貸款利率下調，及人民幣貸款利率因受惠採用貸款市場報價利率為定價基準而下調，預計其利息支出會進一步減少；(iii) 廣珠西綫高速公路核心業務平穩增長，並將繼續受惠於經濟及道路網絡的蓬勃發展，包括大灣區經濟發展，以及「廣州—深圳—香港—澳門」科技創新走廊建設；(iv) 廣珠西綫合營企業運用現金盈餘提前償還未到期銀行貸款本金和部份貸款利率下調，預計其利息支出會進一步減少；及(v) 新塘項目已開始預售部分單位。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穩健，董事會相信本集團可以維持按經常性收入的全年常規派息率100%的派息目標。預期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全年將收取廣深合營企業扣除稅項後股息淨額約人民幣7.00億元，其中人民幣2.47億元已於回顧期內收取。

集團融資

如標題「土地開發利用項目」所述，根據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日訂立之新合作合同及經修訂公司章程，新塘合營企業由本集團（透過深灣基建）、交通集團（透過利路投資及利新投資）及深圳潤投分別擁有其15%、25%（合計）及60%股權。各訂約方（透過新塘合營企業）就投資該項目的最高注資總額（無論透過註冊資本、股東借款、股東擔保以及任何其他性質的金額）不超過人民幣68億元（「總上限」），其中深灣基建、利路投資、利新投資及深圳潤投各自的相應注資額最高不超過人民幣10.2億元、人民幣13.6億元、人民幣3.4億元及人民幣40.8億元，分別佔各訂約方最高注資總額的15%、20%、5%及60%。據此，新塘合營企業的註冊資本由各訂約方按相同比例擁有。

總上限參考取得項目土地之土地使用權的預計成本、配套工程的預計成本及有關經營新塘合營企業之其他預計成本及費用後釐定。相應訂約方限額乃基於彼等各自於新塘合營企業的股權百分比而釐定。深灣基建以對外融資及本集團內部資源撥付不超過其須承擔的相應訂約方限額。而新塘合營企業的總投資額不受總上限約束，新塘合營企業可以其自身信用及資產，安排獲得銀行或其他第三方融資以用作開發項目土地的資金。

本集團已妥善安排新塘合營企業之資金需求。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注資新塘合營企業約人民幣7.49億元（包括註冊資本約人民幣4.56億元及股東借款約人民幣2.93億元），未投入注資上限約人民幣2.71億元，而本集團手頭現金及銀行結構性存款合共約人民幣13.52億元，已足夠應付未來的資金需求。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包括集團本部資產及負債、本集團分佔廣深合營企業、廣珠西綫合營企業及新塘合營企業之資產及負債。

集團本部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銀行 結構性存款	1,561	1,352	銀行貸款	1,078	1,389
借予一間合營企業之 股東借款	336	293	應付稅費	147	-
應收借予一間合營企業之 股東借款利息	56	55	應付股息	306	280
其他資產	34	22	其他負債	86	130
	1,987	1,722		1,617	1,799
			本集團淨資產/(負債)	370	(77)

本集團分佔合營企業

廣深合營企業 (本集團分佔45%部分)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	446	444	銀行貸款		
經營權無形資產	3,425	3,182	— 美元	1,039	938
物業及設備	226	272	— 港幣	90	82
其他資產	41	36	— 人民幣	506	450
			其他貸款	10	10
			其他負債	683	683
	4,138	3,934		2,328	2,163
			廣深合營企業淨資產	1,810	1,771

廣珠西綫合營企業 (本集團分佔50%部分)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	93	97	銀行貸款	2,500	2,380
經營權無形資產	5,538	5,423	與一間合營企業夥伴 之結餘	484	498
物業及設備	180	169	其他負債	455	405
與一間合營企業之結餘	484	498			
其他資產	21	19			
	6,316	6,206		3,439	3,283
			廣珠西綫合營企業淨資產	2,877	2,923

新塘合營企業（本集團分佔15%部分）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	5	48	股東借款	336	293
項目土地成本	620	726	應付股東借款利息	56	55
其他資產	31	36	應付項目土地出讓金	319	-
			其他負債	-	70
	656	810		711	418
			新塘合營企業淨(負債)/資產	(55)	392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負債總額	8,095	7,66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權益	4,978	4,985
			非控股權益	24	24
資產總額	13,097	12,672	股東權益及負債總額	13,097	12,672
			淨資產總額	5,002	5,009

資金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分佔合營企業之銀行貸款為無追索權銀行貸款。

集團本部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銀行 結構性存款	1,561	1,352	銀行貸款	1,078	1,389
借予一間合營企業之 股東借款 ^{附註1}	336	293			
	1,897	1,645		1,078	1,389
債務淨額 ^{附註2} ：人民幣 3,700 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淨額 ^{附註3} 人民幣 4.83 億元）					
債務淨額及借予一間合營企業之股東借款：人民幣 2.56 億元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淨額及借予一間合營企業之股東借款人民幣 8.19 億元）					

分佔合營企業（包括廣深合營企業、廣珠西綫合營企業及新塘合營企業）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	544	589	銀行及其他貸款		
			－ 廣深合營企業	1,645	1,480
			－ 廣珠西綫合營企業	2,500	2,380
			股東借款		
			－ 新塘合營企業	336	293
	544	589		4,481	4,153
債務淨額 ^{附註2} ：人民幣 32.71 億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36.01 億元）					
債務淨額及股東借款：人民幣 35.64 億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39.37 億元）					

附註1：本集團借予新塘合營企業之股東借款，主要用於競買項目土地之出讓金及配套工程

附註2：債務淨額：銀行及其他貸款減銀行結餘、現金及銀行結構性存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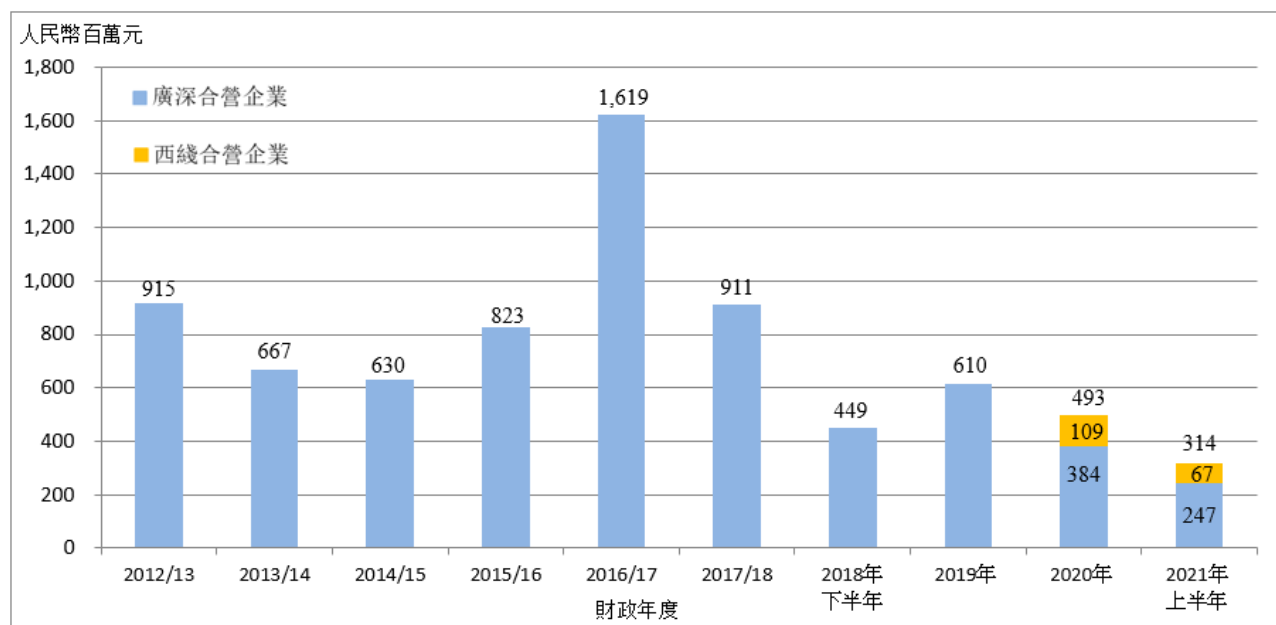
附註3：現金淨額：銀行結餘、現金及銀行結構性存款減銀行及其他貸款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債務總額		
－ 集團本部	1,078	1,389
－ 分佔合營企業 ^{附註1}	4,965	4,651
	6,043	6,040
債務淨額 ^{附註2}	3,938	4,099
資產總額（包括集團本部及分佔合營企業）	13,097	12,67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978	4,985
債務總額/資產總額比率	46%	48%
資產負債比率（債務淨額/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79%	82%

附註1：本集團分佔合營企業債務包括銀行及其他貸款、合營企業夥伴之結餘及股東借款。

附註2：債務淨額之定義為債務總額（包括集團本部及分佔合營企業）扣減銀行結餘及現金、銀行結構性存款（包括集團本部及分佔合營企業）。

合營企業向本集團派付除稅項後現金股息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廣深合營企業新增人民幣 20 億元銀行貸款融資，用以償還以往由股東墊付的資本開支。隨後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廣深合營企業以該筆貸款向本集團派付已扣稅股息淨額人民幣9.12億元。

從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七日至二零二零年五月五日止（包括首尾兩天），全國收費公路實施了免收車輛通行費政策，在免收車輛通行費政策實施期間，兩間合營企業收入中斷，導致二零二零年廣深合營企業延遲派付部分股息，保留資金以應付日常營運費用。

銀行及其他借貸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港幣銀行貸款等值約人民幣13.89億元，連同本集團分佔合營企業之銀行及其他借貸（包括美元銀行貸款等值人民幣9.38億元、港幣銀行貸款等值人民幣8,200萬元及人民幣銀行及其他貸款人民幣28.40億元，但不包括股東借款）約人民幣38.60億元，總額約人民幣52.49億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2.23億元），其概況載列如下：

- (a) 99.8%（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9.8%）為銀行貸款及 0.2%（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2%）為其他貸款；及
- (b) 54%（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8%）為人民幣貸款；18%（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為美元貸款及 28%（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為港幣貸款。

貸款還款期概況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集團本部及本集團分佔合營企業之銀行及其他借貸（不包括股東借款）之還款期概況，連同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集團本部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	人民幣百萬元	%
一年內償還	324	30%	316	23%
一年至五年內償還	754	70%	1,073	77%
	1,078	100%	1,389	100%

本集團分佔合營企業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	人民幣百萬元	%
一年內償還	352	8%	401	10%
一年至五年內償還	3,314	80%	2,615	68%
五年後償還	479	12%	844	22%
	4,145	100%	3,860	100%

利率及匯率風險

本集團密切監控利率及外匯匯率風險，金融工具之使用亦受到嚴格控制。現時集團本部及合營企業並無使用任何金融衍生工具用於對沖利率或外匯匯率風險。

庫務政策

本集團繼續於財務及資金管理上採取積極但審慎的庫務政策，並密切監察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利率及匯率走勢，務求降低融資成本，並提高財務資產之回報。本集團堅持以確保資金安全和流動性為前提，通過對階段性閑置資金的合理、有效運作，提升本集團整體資金收益，如購買保本型銀行結構性存款的預期收益受風險因素影響很小，但本集團可以獲得較中國之商業銀行提供之定期存款利率為高的回報。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銀行結構性存款）99.1%為人民幣，而餘下0.9%為港幣結餘。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之銀行存款（包括銀行結構性存款）整體收益率為2.92%，而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為1.46%。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重大收購或出售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中期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中期股息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日，董事會宣佈派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9.3分（相當於每股港幣11.147631仙），將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二日（星期五）派發予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六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已登記之股東。派息率相當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溢利之100%。中期股息將以人民幣、港幣或以該等貨幣組合之現金派發，人民幣及港幣間之兌換率按中國人民銀行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日公佈的匯率人民幣1元兌港幣1.19867元計算，股東有權選擇以人民幣、港幣或以人民幣及港幣之組合收取中期股息。

股東須填妥股息選擇表格（如適用）以選擇收取股息的貨幣，並最遲須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四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M號舖。倘股東沒有作股息選擇，該股東則會以港幣收取其中期股息，除非股東過往已選擇以人民幣收取股息。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有權收取中期股息，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六日（星期一）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一天。於上述暫停股份過戶登記之日，不能轉讓本公司的股份。為符合資格收取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其他資料

中期業績之審閱

審計委員會已與本公司之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準則與實務及討論財務報告事宜，其中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參考當前市場薪酬水平及僱員個別表現為僱員釐定具競爭力之薪酬待遇。本集團亦為合資格僱員設立股份認購權及股份獎勵計劃，以激勵及肯定其貢獻及長期努力。此外，根據僱員之個人表現及本集團之業務表現，本集團授予僱員酌情花紅。本集團亦向所有員工提供醫療保險，以及向高層員工提供個人意外保險。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不包括合營企業）共有42名僱員。

除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待遇外，本集團亦致力推動家庭友善之僱傭政策及措施。本集團亦投資於人力資源發展，透過提供相關培訓計劃以提升僱員之生產力。

本集團度身設計培訓計劃，以助員工持續學習及發展，並填補其在績效評估中所顯示的技能差距。總體培訓目標為提高員工之個人生產力，確立員工事業發展計劃，為其擔任未來職位作準備，從而促進本集團業務之成功發展。在提供正式培訓計劃之同時，本集團亦向員工提供相關全面培訓及進修機會，例如在職培訓、教育津貼及考試假期。

購回、出售或贖回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沿用審慎管理守則，以確保符合企業管治及企業責任之原則。董事會深信此承諾能長遠地提升股東價值。董事會已制訂企業管治程序，以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中之要求。

於回顧期內，除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5.1條有所偏離外（於下文闡釋），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載列之所有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第 A.5.1 條

由於本公司已有既定政策及程序以挑選和提名董事，因此本公司並未設立提名委員會。董事會全體定期就為有序延續董事之委任制訂計劃，以及其架構、人數、組成及多元化情況而作出檢討。假若董事會經考慮後認為需委任新董事，董事會將編製相關委任條件，包括（如適用）：背景、經驗、專業技能、個人質素及可承擔本公司事務責任之能力等，至於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則需符合不時於上市規則內所列載之獨立性要求。新董事之委任一般由主席及／或總經理提名，並必須獲得董事會之批准。如有需要，亦會外聘顧問，從而揀選更多不同類別具潛質的候選者。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以及就擁有或可能擁有內幕消息之有關僱員採納條款與標準守則所載者同等嚴謹之僱員股份買賣守則（「股份買賣守則」）。經過特定查詢後，於回顧期內，所有董事及有關僱員已確認分別遵守標準守則及股份買賣守則之規定。

出售及購買本公司股份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五日，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深投控與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深高速」）就本公司股份的可能買賣訂立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

根據公開的訊息，深高速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股份代號：548）和上海證券交易所（上海交易所股份代號：600548）上市，為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深國際」，股份代號：152））之附屬公司。深國際由深投控擁有約 43.39% 股份。深投控由深圳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控制。誠如深高速所提供的訊息，深高速及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中國的收費公路投資、建設、營運和管理及環保業務。

根據諒解備忘錄，深高速擬購買，且深投控擬出售 2,213,449,666 股股份，即佔全部已發行股份約 71.83%（「可能交易」）。可能交易須待締約方進一步協商並簽署正式的買賣協議。根據諒解備忘錄，深投控不得自諒解備忘錄日期起 6 個月內期間（「排他期」）與任何其他方就其股份的任何部分中的權益之買賣進行商談。深高速須於諒解備忘錄起計五日內，向深投控支付誠意金港幣 10,000,000 元（「誠意金」）。諒解備忘錄於以下情況發生後將會終止：(i)簽署正式的買賣協議；(ii)締約方就此達成書面同意終止；或(iii)於排他期屆滿後（以較早者為準），誠意金將退還予深高速。如果深高速違反諒解備忘錄，深投控可沒收誠意金，或如果深投控違反諒解備忘錄，深高速可要求深投控償還兩倍誠意金。

關於諒解備忘錄及可能交易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五日之公告。

深高速已向執行人員申請於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收購守則」）規則 26.1 註釋 6(a)項下的強制性全面要約義務之豁免，執行人員已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三日授予該豁免。

就收購守則而言，要約期已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四日結束。

關於執行人員授予強制性全面要約豁免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四日之公告。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日，深投控之全資附屬公司深圳投控國際資本控股有限公司（「賣方」）與深高速之全資附屬公司美華實業（香港）有限公司（「買方」）訂立一份買賣協議（「該協議」），藉以實現可能交易。根據該協議，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有條件同意購買深圳投控國際資本控股基建有限公司（「目標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份，總代價為港幣2,450,034,805.18元，買方進一步有條件同意提供資金以償還目標公司欠賣方之貸款（本金總額約為700,000,000美元）及目標公司欠若干銀行之數筆現有銀行貸款（本金總額約為港幣2,429,495,000元）（「該交易」）。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七日的公告所提及有關（其中包括）深投控、賣方及 CMF Global Quantitative Stable Segregated Portfolio（「CMF Fund」）之受託人同意 CMF Fund 可於當時配售本公司股份予 CMF Fund 的成交日期屆滿五週年（「五週年日期」）前三個月期間內向深投控及賣方（或其中任何一方）發出一一次性通知，表明 CMF Fund 有意於五週年日期屆滿或後六個月內於場內及／或場外向獨立第三方出售全部或部分先前配售股份（「出售事項」），倘 CMF Fund 於出售事項下所收取之代價總額少於 CMF Fund 及其投資者就出售股份之總投資成本，深投控及賣方（或其中任何一方）將以現金向 CMF Fund 支付差額（「付款責任」）。深投控、賣方、買方及深高速同意於該交易完成後買方及深高速將向 CMF Fund 履行付款責任（如有），預計上限不超過港幣 139,000,000 元。

該交易須待若干先決條件（其中包括於深高速及其控股公司深國際各自之股東大會上分別獲其獨立股東批准）獲達成後，方告完成。

關於控股股東買賣股份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日之公告。

代表董事會
劉征宇
主席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4	29,196	46,808
其他收益及虧損		(476)	18,306
折舊		(252)	(345)
一般及行政費用		(18,742)	(20,115)
財務成本	5	(9,462)	(9,036)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6	(110,269)	307,584
除稅前(虧損)溢利		(110,005)	343,202
所得稅開支	7	(4,672)	(52,451)
期內(虧損)溢利		(114,677)	290,751
期內其他全面(費用)收益			
將不會歸類為損益的項目：			
投資於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值虧損(扣除稅項)		(4,320)	(10,350)
將隨後歸類為損益的項目：			
換算外幣業務產生之匯兌(虧損)收益		(10,125)	12,175
		(14,445)	1,825
期內全面(費用)收益總額		(129,122)	292,576
期內(虧損)溢利撥歸：			
本公司擁有人		(114,759)	286,582
非控股權益		82	4,169
		(114,677)	290,751
期內全面(費用)收益總額撥歸：			
本公司擁有人		(129,204)	288,407
非控股權益		82	4,169
		(129,122)	292,576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每股(虧損)溢利	9		
基本		(3.72)	9.3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合營企業權益	10	4,673,688	5,085,726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11	31,000	19,500
物業及設備		2,111	1,840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之款項	12	322,792	38,798
		<u>5,029,591</u>	<u>5,145,864</u>
流動資產			
按金及預付款項		545	468
利息及其他應收款項		1,208	951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之款項	12	27,041	309,373
可收回稅項		-	5,007
銀行結構性存款		801,503	396,495
原有期限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240,000	-
銀行結餘及現金		519,042	955,486
		<u>1,589,339</u>	<u>1,667,780</u>
資產總額		<u>6,618,930</u>	<u>6,813,644</u>
股東權益及負債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	270,603	270,603
股份溢價及儲備		4,707,513	4,714,40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978,116	4,985,012
非控股權益		23,586	23,983
權益總額		<u>5,001,702</u>	<u>5,008,995</u>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14	754,002	1,073,211
遞延稅項負債	15	76,025	123,278
		<u>830,027</u>	<u>1,196,489</u>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10,255	11,621
銀行貸款	14	324,347	316,140
應付股息		306,030	280,399
應付稅項		146,569	-
		<u>787,201</u>	<u>608,160</u>
負債總額		<u>1,617,228</u>	<u>1,804,649</u>
股東權益及負債總額		<u>6,618,930</u>	<u>6,813,644</u>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u>519,042</u>	<u>955,486</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遵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 16 內適用之披露規定。

本公司之功能貨幣及呈列貨幣為人民幣。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某些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外，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因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而產生的其他會計政策外，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式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相同。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年度期間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修訂本）	與 2019 冠狀病毒病有關之租金減讓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於期內及過往期內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呈列之披露事項造成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可呈報經營分部是根據向主要經營決策人呈報之資料而作為分配資源及表現評估之計量準則。

向主要經營決策人呈報之資料，包括分部收益、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之未計匯兌收益／虧損淨額之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之折舊及攤銷（包括於合營企業額外投資成本之攤銷）（「折舊及攤銷」）、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之未計匯兌收益／虧損稅項之利息及稅項並包括合營企業已分派溢利之預提所得稅（「利息及稅項」）及分部業績。主要經營決策人更特別專注於由本集團及有關合營企業夥伴於期內共同經營及管理之個別收費高速公路項目及土地開發利用項目。因此，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分部業績」，本集團之可呈報經營分部如下：

- 廣深高速公路
- 廣珠西綫高速公路
- 新塘立交

有關上述分部之資料報告如下：

分部收益及業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除利息、 稅項、 折舊及 攤銷前溢利	折舊及 攤銷	利息及 稅項	分部業績	除利息、 稅項、 折舊及 攤銷前溢利	折舊及 攤銷	利息及 稅項	分部業績	分部收益	分部業績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費高速公路項目										
廣深高速公路	305,865	235,523	(200,461)	(44,373)	(9,311)	611,697	562,317	(226,488)	(121,601)	214,228
廣珠西綫高速公路	155,661	115,835	(111,728)	(66,832)	(62,725)	319,468	292,460	(122,399)	(82,388)	87,673
	<u>461,526</u>	<u>351,358</u>	<u>(312,189)</u>	<u>(111,205)</u>	<u>(72,036)</u>	931,165	854,777	(348,887)	(203,989)	301,901
土地開發利用項目										
新塘立交	-	65	-	(22,022)	(21,957)	-	(3,492)	(1)	(18,422)	(21,915)
總額	<u>461,526</u>	<u>351,423</u>	<u>(312,189)</u>	<u>(133,227)</u>	<u>(93,993)</u>	931,165	851,285	(348,888)	(222,411)	279,986
企業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354					16,584
企業銀行結構性存款投資收入					-					1,495
本集團提供予一間合營企業 貸款之企業利息收入					28,221					27,043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					621					13,742
企業一般及行政費用及折舊					(18,994)					(20,460)
企業財務成本					(9,462)					(9,036)
企業所得稅開支					(7,018)					(32,938)
經扣除所得稅後匯兌（虧損） 收益淨額（附註）					<u>(14,406)</u>					14,335
期內（虧損）溢利					(114,677)					290,751
期內溢利撥歸非控股權					(82)					(4,169)
期內（虧損）溢利撥歸本公司擁有人					<u>(114,759)</u>					286,582

附註：經扣除相關所得稅後匯兌（虧損）收益淨額包括集團應佔一間合營企業經扣除相關所得稅後匯兌收益淨額人民幣 8,085,000 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扣除相關所得稅後匯兌虧損淨額人民幣 13,930,000 元）及本集團匯兌收益淨額人民幣 6,250,000 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匯兌虧損淨額人民幣 476,000 元）。

分部收益指本集團根據有關合營企業合同訂明之溢利攤分比率應佔合營企業於中國營運收費高速公路之經扣除增值稅後已收及應收路費收入。上述呈報的所有分部收益均賺取自對外客戶。

分部業績指(i)本集團根據有關合營企業合同訂明之溢利攤分比率及持股比例應佔合營企業於中國營運收費高速公路及土地開發利用之業績但不包括經扣除相關所得稅後匯兌收益／虧損淨額；(ii)經扣除已收合營企業之股息及未分配溢利應佔之預提所得稅；及(iii)於合營企業額外投資成本之攤銷。此乃一項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向主要經營決策人呈報之計量準則。

分部業績總額與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呈列應佔合營企業業績之對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分部業績總額	(93,993)	279,986
加：		
經扣除所得稅後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3,930)	8,085
已收合營企業之股息及未分配溢利之預提所得稅	(2,346)	19,513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呈列之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u>(110,269)</u>	<u>307,584</u>

4.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354	16,584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之款項	28,221	27,043
銀行結構性存款之投資收入	-	1,495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之股息收入	-	604
其他	621	1,082
	<u>29,196</u>	<u>46,808</u>

5. 財務成本

該等金額指於兩段期間之銀行貸款利息及銀行費用。

6.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未扣除應佔一間合營企業 因本集團提供免息註冊資本而產生之估算利息 支出及攤銷合營企業額外投資成本）	(69,275)	353,368
攤銷合營企業額外投資成本	(40,994)	(45,784)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因本集團提供免息註冊資本 而產生之估算利息支出	(27,045)	(28,739)
本集團就本集團提供免息註冊資本而確認之 估算利息收入	27,045	28,739
	<u>(110,269)</u>	<u>307,584</u>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稅項開支（抵免）包括：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	-	9,831
於過往年度一間附屬公司已確認的企業所得稅 之退款	-	(5,783)
遞延稅項（附註 15）	4,672	48,403
	<u>4,672</u>	<u>52,451</u>

由於兩段期間內並無源自香港或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企業所得稅開支包括本集團合營企業宣派股息被徵收 5% 預提所得稅人民幣 8,369,000 元。該預提所得稅已於過往期間歸納於合營企業之未分配溢利計提遞延稅（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8.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期內確認及已付分派之股息：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每股人民幣 9.1 分（相等於港幣 10.936835 仙）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已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每股人民幣 10.1 分（相等於港幣 11.320989 仙））	320,807	281,511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日，本公司董事會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 9.3 分（相等於港幣 11.147631 仙），合共約人民幣 286,597,000 元（約港幣 343,535,000 元），將向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六日載列於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派付。

9. 每股（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溢利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溢利之（虧損）溢利金額	(114,759)	286,582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溢利之普通股股份數目	3,081,690,283	3,081,690,283

由於兩段期間概無發行潛在普通股，因此並無呈列每股攤薄後（虧損）溢利。

10. 合營企業權益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投資：		
按成本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成本	2,022,289	2,476,789
額外投資成本	2,520,218	2,520,218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未扣除應佔一間合營企業因 本集團提供免息註冊資本而產生之估算利息開支， 經扣除已收股息）	1,473,604	1,476,926
減：出售土地之未變現溢利	(13,044)	(13,044)
減：應佔一間合營企業因本集團提供免息註冊資本 而產生之累計估算利息開支	(539,679)	(568,418)
減：額外投資成本之累計攤銷	(1,758,090)	(1,803,874)
	<u>3,705,298</u>	<u>4,088,597</u>
按攤銷成本		
註冊資本出資（按面值）	2,449,500	2,449,500
初始確認時之公允值調整	(2,020,789)	(2,020,789)
本集團確認之累計估算利息收入	539,679	568,418
	<u>968,390</u>	<u>997,129</u>
	<u>4,673,688</u>	<u>5,085,726</u>

11.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本集團持有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非上市有限公司之權益。

12.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之款項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應收一間合營企業之款項為應收廣州臻通實業發展有限公司（「新塘合營企業」）款項總額人民幣 38,798,000 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322,792,000 元）為無抵押、按年利率 8%（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計息，為期三年。

此外，款項總額人民幣 309,373,000 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27,041,000 元）為無抵押、按年利率 8%（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計息，為期一年。

因此，呈列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人民幣 38,798,000 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322,792,000 元）分類為非流動資產及人民幣 309,373,000 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27,041,000 元）分類為流動資產。

13. 股本

	<u>股份數目</u>	<u>面值</u> 港幣千元	
每股港幣 0.1 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10,000,000,000	1,000,000	
	<u>10,000,000,000</u>	<u>1,000,000</u>	
	<u>股份數目</u>	<u>面值</u>	<u>等值</u>
		港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3,081,690,283	308,169	270,603
	<u>3,081,690,283</u>	<u>308,169</u>	<u>270,603</u>

股份認購權計劃

於所呈列之兩段期間內，概無任何獲授出、被沒收、已歸屬、失效或發行在外之股份認購權。

股份獎勵計劃

於所呈列之兩段期間內，概無任何獲授出、被沒收、已歸屬、失效或發行在外之獎勵股份。

14. 銀行貸款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的賬面值須償還（附註）：		
於一年內	324,347	316,140
於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的期間內	754,002	1,073,211
無抵押浮息貸款	1,078,349	1,389,351
減：於一年內到期呈列於流動負債之金額	(324,347)	(316,140)
呈列於非流動負債之金額	<u>754,002</u>	<u>1,073,211</u>

附註：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有關銀行貸款由本公司作擔保，且根據載列於各自貸款協議中之預定還款日期。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以港幣計值之銀行浮息貸款按年利率介乎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 0.98%至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 1.5%計息（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 0.98%至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 1%計息）。

15. 遞延稅項負債

該等金額指與投資於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值調整及合營企業及一間中國附屬公司未分配溢利有關之遞延稅項負債。

16.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計量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公允值

本集團若干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終按公允值計量。下表提供有關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公允值（尤其是所用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以及公允值計量根據公允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劃分的公允值層級水平（第一至三級）的資料。

- 第一級公允值計量乃自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得出；
- 第二級公允值計量乃自資產或負債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自價格衍生）觀察的輸入數據（第一級內包括的報價除外）得出；及
- 第三級公允值計量乃自包括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得出。

金融資產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公允值 層級	估值方法及 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 公允值的關係
按公允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 益之金融 資產	非上市股權投資： 人民幣 31,000,000 元	非上市股權投資： 人民幣 19,500,000 元	第三級	市場方法	<p>多家可比較公司之 市盈率倍數</p> <p>多家可比較公司之 企業價值與除利息、 稅項、折舊及 攤銷前溢利倍數</p> <p>缺乏適銷性折讓 而作出的風險調整</p>	<p>倍數越大， 公允值越大</p> <p>倍數越大， 公允值越大</p> <p>折讓越大， 公允值越小</p>
銀行結構性 存款	人民幣 801,503,000 元	人民幣 396,495,000 元	第三級	貼現現金流	貼現率	貼現率越大， 公允值越小

非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公允值

本公司董事認為按攤銷成本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入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附錄一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

(按比例綜合法編製)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供參考之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路費收入	461,525	931,165	506,841	1,116,803
建築收益	8,563	1,953	9,402	2,348
營業額	470,088	933,118	516,243	1,119,151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附註 i)	46,776	143,525	51,342	172,272
建築成本	(8,563)	(1,953)	(9,402)	(2,348)
重鋪路面費用撥備	(9,782)	(9,040)	(10,741)	(10,839)
收費高速公路營運費用	(86,544)	(92,035)	(95,064)	(110,443)
一般及行政費用	(55,624)	(52,180)	(61,139)	(62,565)
折舊及攤銷費用	(312,441)	(349,234)	(342,298)	(418,913)
財務成本(附註 ii)	(144,229)	(120,104)	(158,467)	(143,978)
除稅前(虧損)溢利	(100,319)	452,097	(109,526)	542,337
所得稅開支	(14,358)	(161,346)	(15,823)	(193,574)
期內(虧損)溢利	(114,677)	290,751	(125,349)	348,763
期內(虧損)溢利撥歸：				
本公司擁有人	(114,759)	286,582	(125,447)	343,760
非控股權益	82	4,169	98	5,003
	(114,677)	290,751	(125,349)	348,763

附註：

(i)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3,422	24,297	3,760	29,093
本集團提供予一間合營企業之貸款	28,221	27,043	31,029	32,391
本集團提供免息註冊資本予一間合營企業之估算利息收入	13,522	14,370	14,848	17,236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9,049)	17,030	(20,899)	20,799
租金收入	12,836	14,763	14,040	17,698
其他	7,824	46,022	8,564	55,055
	46,776	143,525	51,342	172,272

(ii) 財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利息：				
銀行貸款	99,497	79,435	109,299	95,257
合營企業夥伴提供之貸款	29,970	25,010	32,954	29,949
分期支付土地出讓價款利息	-	710	-	843
一間合營企業夥伴提供之免息註冊資本之估算利息	13,522	14,370	14,848	17,236
其他	314	335	344	402
	143,303	119,860	157,445	143,687
其他財務費用	926	244	1,022	291
	144,229	120,104	158,467	143,978

附錄一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

(按比例綜合法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供參考之用)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405,760	370,602	481,636	445,464
經營權無形資產	8,964,620	8,677,164	10,641,005	10,429,950
租賃資產	-	1,942	-	2,334
與一間合營企業之結餘	484,195	498,564	574,739	599,274
本集團提供予一間合營企業之借款	365,214	38,798	433,509	46,635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31,000	19,500	36,797	23,439
	<u>10,250,789</u>	<u>9,606,570</u>	<u>12,167,686</u>	<u>11,547,096</u>
流動資產				
存貨	619,979	725,496	735,915	872,047
按金及預付款項	24,467	30,443	29,042	36,593
利息及其他應收款項	57,662	41,085	68,444	49,383
本集團提供予一間合營企業之借款	27,041	309,373	32,098	371,867
銀行結構性存款	801,503	396,495	951,384	476,587
原有期限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240,000	-	284,880	-
合營企業之已抵押銀行結餘及存款	530,634	495,412	629,863	595,486
銀行結餘及現金				
— 本集團	519,042	955,486	616,103	1,148,494
— 合營企業	12,743	93,883	15,126	112,847
	<u>2,833,071</u>	<u>3,047,673</u>	<u>3,362,855</u>	<u>3,663,304</u>
資產總額	<u>13,083,860</u>	<u>12,654,243</u>	<u>15,530,541</u>	<u>15,210,400</u>
股東權益及負債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70,603	270,603	308,169	308,169
股份溢價及儲備	4,707,513	4,714,409	5,600,854	5,683,81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978,116	4,985,012	5,909,023	5,991,984
非控股權益	23,586	23,983	27,996	28,828
權益總額	<u>5,001,702</u>	<u>5,008,995</u>	<u>5,937,019</u>	<u>6,020,812</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貸款				
— 本集團	754,002	1,073,211	895,000	1,290,000
— 合營企業	3,794,182	3,458,438	4,503,695	4,157,042
租賃負債	-	984	-	1,183
與一間合營企業夥伴之結餘	484,144	498,514	574,679	599,214
合營企業夥伴提供之借款	362,965	38,798	430,840	46,635
重鋪路面責任撥備	256,694	265,734	304,696	319,412
遞延稅項負債	267,802	299,480	317,880	359,975
其他非流動負債	192,332	188,345	228,298	226,391
	<u>6,112,121</u>	<u>5,823,504</u>	<u>7,255,088</u>	<u>6,999,852</u>
流動負債				
撥備、其他應付款項、預提費用及				
已收按金	750,493	426,504	890,835	512,659
租賃負債	-	958	-	1,151
應付股息	306,030	280,399	363,257	337,039
銀行貸款				
— 本集團	324,347	316,140	385,000	380,000
— 合營企業	351,694	401,594	417,461	482,715
合營企業夥伴提供之借款	27,041	309,373	32,098	371,867
其他應付利息	4,934	4,101	5,857	4,930
稅項負債	205,498	82,675	243,926	99,375
	<u>1,970,037</u>	<u>1,821,744</u>	<u>2,338,434</u>	<u>2,189,736</u>
負債總額	<u>8,082,158</u>	<u>7,645,248</u>	<u>9,593,522</u>	<u>9,189,588</u>
股東權益及負債總額	<u>13,083,860</u>	<u>12,654,243</u>	<u>15,530,541</u>	<u>15,210,400</u>

詞彙

「2012/13」	指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013/14」	指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014/15」	指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015/16」	指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016/17」	指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017/18」	指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018年下半年」	指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2019」	指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20」	指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20年上半年」	指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021年上半年」	指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經修訂公司章程」	指	新塘合營企業股東之訂約方所訂立及採納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十日的經修訂公司章程（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十日的公告所披露）
「審計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
「大灣區」	指	中國一項國家發展策略 — 粵港澳大灣區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	指	深圳投控灣區發展有限公司（前稱合和公路基建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新冠肺炎疫情」	指	2019冠狀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出售事項」	指	本集團（透過深灣基建）及交通集團（透過廣東公路建設）透過公開掛牌方式，出售新塘合營企業合共 60% 股權（即深灣基建所持有的 22.5% 股權及廣東公路建設所持有的 37.5% 股權），連同轉讓彼等於各自借予新塘合營企業的股東借款（包括其未償還應計利息）中相應部分的權利（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九日及二零二零年九月十日的公告及載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日之通函所披露）
「折合全程車流量」	指	在高速公路行駛的全部車輛之總行駛里程除以高速公路全綫長度
「交通集團」	指	廣東省交通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統稱（包括廣東公路建設、利路投資及利新投資）

「廣東公路建設」	指 廣東省公路建設有限公司，為廣深合營企業的中國合營企業夥伴及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廣東省交通集團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之非全資附屬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廣深合營企業」	指 廣深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為廣深高速公路成立之合營企業
「廣深高速公路」	指 廣州 — 深圳高速公路
「廣珠西綫合營企業」	指 廣東廣珠西綫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為廣珠西綫高速公路成立之合營企業
「廣珠西綫高速公路」	指 廣州 — 珠海西綫高速公路，亦稱為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
「港幣」	指 香港之法定貨幣 — 港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珠澳大橋」	指 香港珠海澳門大橋
「利路投資」	指 廣州利路實業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廣東公路建設之全資附屬公司
「利新投資」	指 廣州利新實業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廣東省交通集團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之全資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澳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中國內地」或「國內」	指 中國，不包括香港及澳門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路費收入淨額」	指 已扣除相關稅項之路費收入
「新合作合同」	指 訂約方就新塘合營企業訂立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十日之合作合同（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十日的公告所披露）
「各訂約方」	指 深灣基建、利路投資、利新投資及深圳潤投的統稱，各稱為「訂約方」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珠三角」	指 珠江三角洲
「項目土地」	指 位於新塘立交廣深高速公路兩側的土地（地塊編號：83101203A19206）（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的公告所披露）
「人民幣」	指 中國之法定貨幣 — 人民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港幣 0.1 元的普通股份
「股東」	指 本公司之股東
「股份獎勵計劃」	指 董事會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五日採納之股份獎勵計劃
「深灣基建」	指 深灣基建（深圳）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本公司為投資新塘合營企業而成立
「深圳先行示範區」	指 中國一項國家發展策略 — 由國務院於二零一九年八月發佈《關於支持深圳建設中國特色社會主義先行示範區的意見》
「深投控」	指 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深圳潤投」	指 深圳市潤投諮詢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路費收入」	指 路費收入已包括稅項
「總上限」	指 各訂約方對新塘合營企業作出的最高注資總額（無論透過註冊資本、股東借款或任何其他性質）不得超過人民幣 68 億元（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十日的公告所披露）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之法定貨幣 — 美元

「新塘合營企業」

指 廣州臻通實業發展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為開發項目土地的合營企業公司，最初由深灣基建、廣東公路建設、利路投資及利新投資分別持有其 37.5%、37.5%、20% 及 5% 股權。於出售事項後，由深灣基建、利路投資、利新投資及深圳潤投分別持有合營企業公司其 15%、20%、5% 及 60% 股權（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十日的公告所披露）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張天亮先生(總經理)、吳成先生(副總經理)及劉繼先生(副總經理兼董事會秘書)；三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劉征宇先生(主席)、蔡俊業先生及宗衛國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李民斌先生、程如龍先生及簡松年先生。